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

(1)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以及部分激励对象发生异动，公司决定将上述合计 77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414,170 股予以回购注销。202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86,358,853 股变更为 1,480,944,683 股。

(2) 公司于 2024 年底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本次股份回购计划。202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回购股份 8,483,257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80,944,683 股变更为 1,472,461,426 股。

综上，两次注销回购股份共计 13,897,427 股，公司总股本由 1,486,358,853 股变更为 1,472,461,426 股，注册资本作相应变更。

二、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为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本次《公

司章程》修订完成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成之日起止，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三、修订部分治理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最新修订情况，公司拟先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治理制度名称	修订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修订	是
4	《总经理工作规则》	修订	否
5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6	《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报告制度》	修订	否
7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8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9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1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细则》	废止	否

上述治理制度1-3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1-2项需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上述治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制度。

特此公告。

华润化学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